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宏达股份 2025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更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状况和 2025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2025 年半年度公司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1,437.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78,428.63
合计	-7,759,866.0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

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2025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1,381,437.37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2025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6,378,428.63 元，其中存货跌价损失金额 6,378,428.63 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及 2025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共计 7,759,866.00 元。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并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宏达股份 2025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事项。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